

## 《新著国语文法》与现代汉语史研究<sup>\*</sup>

刁晏斌

(北京师范大学 文学院, 北京 100875)

**[摘要]** 黎锦熙先生《新著国语文法》的意义和价值可以从多方面、多角度加以发掘和研究, 现代汉语史就是其中之一。现代汉语史的研究可以由此书获得以下的助益: 确定某些形式或用法的产生时间、了解它们的来源和使用情况、启发相关的研究思路, 此外, 本书还真实地反映了当时的语言运用实际, 因此可以作为标准的现代汉语史史料。

**[关键词]** 新著国语文法; 现代汉语史; 语法

**[中图分类号]** H109.4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8-1763(2010)05-0093-05

## A New Grammar of the Chinese National Language and the History of Modern Chinese Language

DIAO Yan-bin

(College of Literature, Beijing Normal University, Beijing 100875, China)

**Abstract:** The significance and value of Li Jinxi's A New Grammar of the Chinese National Language can be explored and studied from many aspects and angles. The history of modern Chinese language is one part of it. This book can help the study of the history of modern Chinese language as follows: to identify the generated time of some form or use; to understand their origin and use condition, to inspire related research idea. In addition, this book really reflects the actual use of language at that time. Therefore, it can be regard as the typical corpus of the history of modern Chinese language.

**Key words:** a new grammar of the Chinese national language; the history of modern Chinese language; grammar

黎锦熙先生的《新著国语文法》(下简称《文法》)被公认为现代汉语语法研究的奠基之作, 它不仅建立了一个较为完整、对后世影响巨大的现代汉语语法系统, 而且还对大量的各类语法现象进行了相当深入、细致的描写、说明和分析。对于《文法》一书的价值和贡献, 前贤时人虽多有论列, 但一般主要集中在较为宏观的方面, 比如学科的建立和体系的开创, 以及相关要素的阐释和评价等, 而对于相对微观一些的内容, 却往往重视不够, 挖掘得也不算充分, 因而还有进一步阐发的巨大空间。

《文法》一书相对微观的内容, 主要表现在全书所列举的大量用例中, 也渗透在作者说明与分析语言的字里行间, 可以而且应当从不同的角度、不同的

方面来进行深入的开掘和阐释, 本文选取“现代汉语史”这一角度来进行初步的考察和分析。

1992年, 笔者首次提出了现代汉语历史发展研究的构想,<sup>[1]</sup> 其初衷是用汉语史的眼光来看现代汉语, 用汉语史的方法来研究现代汉语。经过较长时间的进一步思考 and 实践, 在有了一定研究的基础上, 我们于2000年正式提出了“现代汉语史”这一概念, 并对它作了以下的界定: 它是以现代汉语的历史发展演变及其规律为研究对象的现代汉语的一个分支学科, 也是整个汉语史的一个组成部分。现代汉语史的核心内容就是全面考察现代汉语的发展演变, 分析和解释造成发展演变的内部及外部原因, 在此基础上, 再对其发展演变的规律加以总结。<sup>[2]</sup>

<sup>\*</sup> [收稿日期] 2010-05-20

[作者简介] 刁晏斌(1959—), 男, 山东烟台人, 北京师范大学文学院教授, 博士生导师, 研究方向: 现代汉语史。

近 20 年来,我们的现代汉语研究基本都围绕这一中心展开,取得了一系列成果,而这一研究也得到越来越多同行的关注、认可、肯定,甚至于参与。

进行现代汉语史的研究,既要用到一般语言及语言史研究所用的方法,同时也要用到一些针对本研究特殊需要、因而有自己特色的方法,如定点调查法、网络调查法、文献查考法、工具书查考法等。<sup>[3](P72-100)</sup>

所谓文献查考法,就是通过某些学术论著以及其他各类著作或作品,来得到某些对现代汉语史有用的信息,而《文法》一书正可以作为文献查考的对象,这是因为:

第一,此书初版于 1924 年,基本以“五四”时期的语言实际状况为基础,而这一时期在现代汉语史的分期中属于第一阶段,是现代汉语的形成和初步发展时期。就我们对语言及其使用情况的了解和掌握程度来说,由于时间相隔较远,所以这一阶段相对薄弱,而借由此书的丰富语料,正可以在一定程度上弥补这一不足。

第二,《文法》对语法现象不仅有静态的描写,同时还有一些针对某些现象的来源、使用情况及其发展变化等的动态叙述,而后者对我们尤其有用,因为它本身几乎就是在作史的阐发了,所以值得认真归纳和总结。

第三,书中有时还引用一些此前或同时其他学者的某些观点、认识以及具体的方案、建议等,而这些东西往往都会在现代汉语的发展中留下一些痕迹。然而,由于年深日久,它们在今天有很多已经难以见到,而借由书中的转述或介绍,也可以获取不少对我们的研究非常有用的信息。

第四,如果说以上三点基本都只是从具体语言事实出发的话,那么,我们选择本书作为查考对象,还有更高层次的一些认知和诉求:书中在叙述某些发展变化的事实时,经常会有一些关于语言发展原因和机制,或者是涉及相关的观念、原则和方法等方面的内容,虽然往往只是一些吉光片羽,但是却弥足珍贵,非常值得重视。

本文即以上述几个方面为立足点,来进行举例、讨论和分析。我们所用的版本为商务印书馆 2000 年出版的“汉语语法丛书”本。

对于现代汉语史的研究来说,从《文法》一书中,我们至少可以获得以下几个方面的支持和帮助。

## 1. 确定产生时间

对于史的研究来说,确定某一现象的产生时间,是一项重要的、经常性的工作,而在这方面,《文法》就经常能够提供一些非常有用的信息。比如,第七章 78 节“注意”(2)说:

疑问的“那个”“那里”和指示的“那个”“那里”,字同,音同,只靠四声来辨别;疑问的“那”读上声,指示的“那”读去声,向来是如此。但现在用字新法,也有将疑问的“那”改为“哪”的。

按,由这一段话,我们至少可以获取以下两方面的信息:

第一,“哪”字产生的大致时间是“五四”时期,这与我们对大量语料的考察结果完全一致,我们只在“五四”时期及以后的作品中,才看到了这个字的用例:

第二,此期“哪”的使用并不普遍,也就是说,它还远没有成为一种成熟的规范形式,这一点也与我们所了解的语言事实完全相符,比如黎氏此书也只用“那”而不用“哪”,所引用例也主要用“那”,个别用“哪”,都可以证明这一点。

本书“引论”的“附白一”是以下一段话:

本书正文中对于“底”、“的”、“地”和“他”、“她”、“它”等用字新法,有时采用,有时混淆……但此并非反对目前的分化,不过认为非必要罢了。

按,由这一段话,也大致可以确定,第三人称代词的性别区分以及结构助词“的”的分化,都是此时的“用字新法”,也就是说,都是产生在这一时期的。

关于后一点,第三章 23 节“注 8”也说:

于是“的”字的用法,介词做“底”,形容词语尾作“的”,副词语尾作“地”,在汉字上就都有了区别了。

关于“的”与“底”的区分,用现在的话语形式来表达,就是表示领属关系时用“底”,此外用“的”,所以,《汉语大词典》对结构助词“底”的释义是“旧时语体文中专用以表示领属关系”。<sup>[4](P389)</sup>

第十五章 128 节列出了两组平列连词,其中第二组是“连实词语外一切词和语句”的,有“并且(且、而且)、也、(亦)、又、再说”,后边括号中的“今按”说:“本组还有‘和’、‘同时’,是新兴的用法。”

在接下来的“注意”(2)中谈到,“和”有时是介词还是连词“暧昧不明”,并引用了 1921 年报纸上所载的《用字新例》:

同——介词,介绍名词代词于动词等;

和——连词,连结对等的词;

合——连词,连结两串已经用“和”连着的对等词(所举例子是“领导和干部合干部和群众的关系”)。

若照这样,在文字上就有了区别了,故附录以供参考。

按,这既给现代汉语史的研究提供了一个资料,同时也给出了早期连词“合”出现的缘起和使用条件。

## 2. 了解来源和使用情况

《文法》一书中比较多见的,是关于某一现象来源及使用情况等的说明,这些也是我们进行文献查考时重点关注的内容。比如,第七章 77 节“注意”中说:

又“它”字这种用法(按指承前用于同位),习惯上不分单复数,所以“它们”除新的译著外,用得很少。

按,“它”本来是一个古字,然而此字在现代汉语中的重新启用,却是由于翻译的影响(详后),这段文字指出的是:

第一,当时的一般情况是,第三人称代词“它”基本沿袭古代以至近代汉语人称代词的使用习惯,单复数同形(即“习惯上不分单复数”);

第二,复数形式“它们”属于新兴形式,使用范围不广,仅限于新近的译文,而这实际上也给出了这一形式的来源和产生原因,即受外语的影响。

再如,第四章 48 节举例中有“平民的生活”,后边的“附言”中说:

因为“平民的生活”意思是“平民式的生活”,这“式”字仍是名词(渐用成名词的语尾了),应在领位,不过经常不用这“式”字,所以就这样从简照形容词图解。

按,从这段话中,可以得到以下信息:

第一,从比较宏观的方面来看,由名词到“语尾”(按即今之所谓“词缀”),是一般的规律,现代汉语中典型的词缀如“子、儿、头”等,都是循着这样的路径渐变而来的,而当今的一些“准词缀”和“类词缀”,则可以认为是正处于由名词到词缀发展过程中的某一节点上;

第二,“式”由名词渐成“语尾”,实际上是说它正处于词缀化的过程中,而这一过程此时已经接近于完成,应当说,这是完全符合实际的。

第四章 47 节“注 13”对“关于国语的研究”有以

下说明:

“关于”的这种用法,是从日本间接传来的欧化文法;从前关涉、有关、相关等等用法,都是动词,这乃是介词之一种。

很显然,这里已经把“关于”的来源和性质说得非常清楚了。

第五章 63 节中说:

口语中,虽间有用“者”的新名词(如“劳动者”、“被选举者”),但寻常只用一个“的”字,以介词或形尾而兼代实体词之职责。

按,这里指出的是,文言中的“者”字在此时获得了新的构词能力,只是构成的新词还不多,且主要限于口语中使用。

《文法》一书中,类似的内容在行文中时能见到。再如,第八章 84 节在表“已完成的持续”的“来着”下说:

这词还不甚通行,乃是北方话,列在此以备一格罢了。

第十一章 105 节有以下几个例子以及括号后的说明:

我刚才管他说过,他应该管你叫老哥。

北方语“管”、“关”同音,义近“对于”,所以列在一起。其实这例首句是介所共,今已不大用“管”;次句乃提宾用法,还通行。

## 3. 启发研究思路

《文法》一书中,有时对某一现象会从不同的角度或方面进行较为深入的讨论,而由此就提供了更为丰富的与现代汉语史有关的信息。比如,第七章 76 节“注 1”中关于第三人称代词的讨论,就堪称一篇袖珍型的论文。作者先是引用钱玄同《“他”和“他们”两个词儿的分化》的观点说:

他称的男、女和通性、中性,在国语习惯上并无区别之必要,但在翻译和欧化的语体文作品中,却又常感无区别之困难。……仅就汉字的字形上区别,他、她、牠可以同读“他”字的音。若要使口语上也能辨别,女性之“她”可以用“伊”,若仍写“她”,也宜读成“伊”音;中性之“牠”,可以用“它”,读 tuo(按,这里笔者把注音字母转写成汉语拼音),若仍写“牠”,也宜读成“它”音。

下边又谈到“通性”(按即不分性别)问题:

至于通性,究竟需要很少,似乎可以通用男性之“他”和“他们”,即如法文文法的例“哥哥、妹妹、猫、

他们三个”,就统用男性了。

接着,又引用陈望道《作文法讲义》附录的《用字新例》说:

但通性有用“佢”和“佢们”的,而中性又或不用“牠”和“牠们”而用“彼”和“彼等”。

最后,黎氏作了以下的评议:

“彼”取文言,“佢”从粤语,“伊”乃吴称;虽与臆造新字不同,仅仅是方言囿于地域;渡江而北,大家都是“她”不解“伊”的;“佢”音也不能依粤读了。总之,他称的分化,不当但改字形,应使口、耳也能辨别;可是语言的习惯很难战胜,故总以必要与简易为分化的标准。

按,从现代汉语史的角度看,这段文字交代了以下几个重要信息:

第一,第三人称代词性别区分的缘起:始于翻译作品,因而属于“欧化”的语法现象。第二,在分化的方案中,指女性的有“她”与“伊”两个选择,由今天的情况可知,后者在竞争中失败,其原因大概有三:一是属于南方方言词,“囿于地域”,不为“渡江而北”的人们理解和接受;二是“语言的习惯很难战胜”,即人们已经习惯于用“ta”这个音来指称第三者,而不管是什么性别的;三是人们在区分第三人称代词性别时只改变了书面形式,而没有改变口头形式。包括陈望道的方案,未被接受的原因基本也是如此,只是又多了一个“存古”的问题。但是,上述“失败者”也都在早期的一些文本中时间或长或短、范围或大或小地存留过,由此而留下了自己的痕迹,比如鲁迅上个世纪20年代的一些作品(如《故乡》、《祝福》),指称女性时就用“伊”而不用“她”。另外,像“牠”等在当时某些人的作品中也能见到。

第三,分化的标准是“必要与简易”。这虽然是就第三人称代词的区分来说的,但实际上却指出了语言发展的一个重要原则和取向,并且实际上也给人们研究现代汉语的某些发展变化现象提供了一个认识的基础和解释的方向。

本书1951年再版时的“新序”中,作者有一些关于欧化的表述,如:“现代知识阶层通行的欧化的白话文和翻译文,在语法上应有适当的处理。——这实在是三十年前跟着白话文一块儿兴起的。”接着又引用了作者《国语新文字论》中的一段话:

解放以来,在知识阶层更流行着(由于学习时所读的译品多,所以提起笔来,包孕的句子,积叠的形

容语或疏状语即副词语等等,自然奔向笔底……事实上无法避免,在本国语文的进展上也无庸避免),这虽不都是“从群众中来”的,可也是正在而且不断地“向群众中去”的。……

从翻译品演成欧化的白话文,只要不违反汉语语法的基本规律,经过一个相当时期,自然要与群众的口语合流的。我们讲汉语语法的,首先要认识这一点。

按,这些表述给我们的启示是,外来形式对汉语语法的影响巨大,这一点正如有人所说,“现代白话的确是‘中西结婚’生产的混血儿,成分复杂,欧化的血缘是难免的。”<sup>[5](P33)</sup>“时至今日,欧化语文已经深入到汉语的血脉中了。”<sup>[6]</sup>而有人更是直截了当地说,“现代书面语的发展过程,在相当程度上是欧化的过程”。<sup>[7](P44)</sup>所以,要考察现代汉语的发展演变,要进行现代汉语史的研究,对此一定要有充分的认识,而关于这一点,《文法》作者早在半个世纪前就已经说得非常清楚了。

#### 4. 获取“标准语料”

我们曾经在不同的场合多次强调,一般的专业学习和研究者在进行专业论著阅读的时候,目的应该有四,即学习专业知识,发现和积累问题,总结和归纳方法,了解和学习语言。<sup>[8](P7)</sup>所谓了解和学习语言,一是培养语感,二是获取和积累有用语料。作为在多年讲义基础上形成并且经过多次修改的语法学巨著,《文法》一书本身就是一部非常好的用于现代汉语史研究的语料,无论是它的表述还是引例,都与当时一般的表达习惯相当吻合,因而能够比较真实地反映当时语言运用的实际情况,这一点也是非常可贵的。正是基于这样的认识,我们才称之为“标准语料”。

比如,我们前边谈到了结构助词“的”与“底”的区分,这一点,在《文法》中就可以得到验证,比如《引论》中的一句话:

近来大家也就主张一步一步地踏着句子底自然的发展,用作修习文法底程途。

甚至,我们还可以由作者不同时代的话语中,看到二者的消长变化。比如,1924年的“原序”中有以下的话:

这书很得了许多已识或未识的中外朋友底助益。

在1933年的“新序”中,依然用“底”,而到了

1951年的“今序”中,就不再使用“底”,一律改为“的”了。

就上引用例来说,除了“底”外,其他的如“这”不带量词而直接附着在所修饰的名词前,以及“很”的位置等,也都是“五四”时期相当常见的用法。

类似的反映当时语言实际的句子比比皆是,如:

向来学生们大都厌弃文法底功课,以为这是何等烦琐而干燥的课程啊!

正确的图解,不难机械似的画出来,它能鞭策学生对于文句作委曲深邃的探究。

有时要两个字以上组合起来才成功一个词。

以上几例中的“干燥”、“委曲”、“成功”等,均与后来的意义或用法有所不同,而“作……探究”这样的搭配形式现在也极为少见,这些都反映了当时的实际使用情况。

另外,作者在1954年的19版重订附白中说,本书所引例句,多出自“五四”时代的新作品,“到现在看来,当然有些是过时的词句”。其实,这里所说的“过时”,有一些正好反映了语言的发展变化,或者说,反映了初期现代汉语不同于后来的真实情况,而这正是本书语料效用的另一个重要方面。比如,前边引文中提到表示女性的第三人称用“伊”字的问题,而本书就不乏这样的用例:

这个女教师爱护伊的学生,无异于做母亲的爱护自己的儿子。

至于“那(哪)”,虽然也有个别用例写作“哪”,但

是多数都用“那”,显然也很准确地反映了当时的使用情况,例如:

刚才来的是那两个人?

其他反映当时实际使用情况的用例也非常多见,例如:

工人把钢铁造桥。

这样一件小事情,我们为着它也费了几点钟工夫。

这枝笔比较地好写。

以上用例中,表工具的“把”(比较国歌中意思相同的“把我们的血肉筑成我们新的长城”),表原因的“为着”,“比较”后加“地”等,都是现代汉语第一阶段很常见的形式和用法。

## [参 考 文 献]

- [1] 刁晏斌. 关于现代汉语历史发展研究的构想[J]. (香港)语文建设通讯, 1992, (总 36): 28—29.
- [2] 刁晏斌. 论现代汉语史[J]. 辽宁师范大学学报, 2000, (6): 69—73.
- [3] 刁晏斌. 现代汉语史概论[M]. 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6.
- [4] 刁晏斌. 现代汉语史[M]. 福州: 福建人民出版社, 2006.
- [5] 曹而云. 白话文体与现代性[M]. 上海: 上海三联书店, 2006.
- [6] 张介明. 在外来文化的影响中——现代汉语书面语演变的历史和现状[J]. 宁波大学学报, 1995, (1): 47—53.
- [7] 何九盈. 汉语三论[M]. 北京: 语文出版社, 2007.
- [8] 刁晏斌. 语言研究初阶——一本写给初学者的书[M]. 大连: 大连理工大学出版社, 2010.